

四
书
五
经

壹

线
装
书
局

四 书 五 经

全注全译

袁祖社 编
线装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四书五经全注全译/袁祖社等编.——北京:线装书局.2001.12

ISBN 7-80106-167-5

I. 四… II. 袁… III. ①四书—注释②五经—注释③儒家—封建教材

IV. ①B222.1②Z12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90752 号

书 名:四书五经

主 编:袁祖社

出 版 者:线装书局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春秀路太平庄 10 号(100027)

责任编辑:任梦强

特约编审:王升平

标准书号:ISBN 7-80106-167-5/B·5

印 刷 者:北京后沙峪印刷厂

787×1092 毫米 125 印张 2800 千字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01-2000

定 价:980.00 元

前言

“四书五经”是中国儒家的主要经典,而儒学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主要学派,因而“四书五经”也就成为中国传统文化的主要经典,在整个中国传统文化中占有无与伦比的地位。

《大学》原为《礼记》第42篇。旧说是孔子的学生曾参所作,而曾参是从孔子那里听来的,所以朱熹就把本文的第一大段总论部分作为“经”,又把后面进一步阐述总论的文字分成十章,作为“传”,并且解释说经文是“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其传十章,曾子之意而门人记之也”(《在学章句》)。其实,这种说法并没有什么根据,《大学》的真正作者已无从考知。

除了区分“经”、“传”,朱熹还根据全文的逻辑关系,把原文中前面的两段文字移到后边,又把他认为有脱漏之处作了补写,所以《四书集注》中的《大学》便和《十三经注疏》中的《大学》有所不同。

《大学》的精要集中表现在第一大段的总论部分,具体可以概括为“三纲领八目”。此段首句为:“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意思是说,大学教育的目标,在于让人所固有的纯正德性显现出来,在于使民众的品德不断进步,在于达到最高的道德境界。这三个方面,便是所谓“三纲领”。接着又论述了所谓“八条目”,即: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而其中的关键一环则是“修身”:“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这便是《大学》所要阐明的根本思想。

《中庸》原是《礼记》的第31篇。作者是汉初人,但从司马迁直到朱熹,都说是孔子的孙子、战国人子思所作。宋儒认为,《大学》是人德之门,《中庸》是“传授心法”,二者互为表理。《中庸》全篇多引孔子之语,不好作“经”、“传”之分,朱熹便把它直接分为33章。又借杨时之言,指出第1章是全书的“体要”,其余各章分而论之。这样,其结构划分也就与《大学》有了相通之处。《中庸》讲的是儒家的处世哲学。“中庸”二字,大致相当于“适度而得体”,朱熹解释为“不偏不倚,无过不及”(《中庸章句》)。儒家认为对人、对事应该遵照这样的原则,掌握最佳状态,恰到好处。如果把“中庸之道”作为方法论抽象来看,它要求人们准确把握事物的本质,不过分,不欠缺,不走极端,不出偏差。但是,如果把它放到历史中考察,便可以发现其真正目的是要求人们行事不得超越自己的名分、地位,须安分守己,其实质则是维护封建秩序,保持长治久安。同时,书中还讲了“博学”、“审问”、“慎思”、“明辨”、“笃行”的学习过程和认知方法。

《论语》是孔子和孔门弟子的言行录,是在孔子死后70多年的战国时期,根据保存下来的孔子谈话记录整理编辑的。其作者是孔门弟子与再传弟子。“门人相互辑而论纂,故谓之《论语》。”(《汉书·艺文志》)

孔子是我国古代伟大的思想家、政治家、教育家,儒学的创始人,他的政治学说以继承

旧的“礼”为主,其道德学说则以创立新的“仁”为主。他博学多才,教学生“六艺”,但更重视人格的完善和培养。他认为“仁”乃是一个人格高尚的人必备的基本品德。在此基础上他建立了一个完整的道德思想体系——仁学。“仁”是孔子思想的核心。《论语》中的“仁”字出现计有 97 次之多,特别是其中的“仁者爱人”、“克己礼为仁”、“孝悌为仁之本”、“为仁由己”、“杀身以成仁”等语,显示了“仁”的基本精神、政治内涵、具体途径、自觉性质和它所要求的道德节操,而“天下归仁”,则是他的最高道德理想。

《论语》20 篇各自独立,内容上没有必然联系。它们广泛地显示了孔子在哲学、伦理、政治、经济、文学、教育等各个方面的思想观点,其中有许多传诵千古的睿语警言。《论语》早就受到了世人的高度重视。东汉赵岐曾说:“《论语》者,五经之管轄,六艺之喉衿也。”(《孟子题辞》)朱熹则说:“今欲直得圣人本意不差,未须理会经,先于《论语》、《孟子》中专意看他。”(《朱子语类》)此外,《论语》是语录体,语句简练朴实、含蓄生动,促进了它的广泛流传。

《孟子》是孟子和他的学生万章、公孙丑所作。孟子(公元前 390 年—前 305 年),名轲,战国中期邹国人,是孔子之孙子思的再传弟子。孟子是继孔子之后最有影响的儒学大师,元代以后被尊为“亚圣”,仅次于“至圣”孔子。《孟子》原为七篇,东汉赵岐作注,把每篇分为上、下二篇,今本《孟子》便成了十四篇。内容包括孟子的政治活动和政治、法律、哲学、伦理、教育等思想。

孔、孟都讲“仁义”,但比较起来,《论语》中更侧重讲“仁”,而《孟子》中更侧重讲“义”。“仁”是指人的根本品德,而“义”则是指从“仁”出发所采取的办事原则。孟子提出,“仁义”是人天生就有的,由此形成了他的“性善论”,这和荀子所提出的“性恶论”正好相反。二者都是对孔子“性相近也,习相远也”的朴实思想的一种偏离。

“仁政”思想在《孟子》中占有十分突出的地位。这一思想是从性善论直接推导出来的:“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矣。”(《公孙丑上》)所谓“仁政”,就是以爱民之心施政,让百姓安居乐业,与国君同乐。孟子提出,“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尽心下》),民为邦本;本固邦宁,因此人们便把孟子的政治思想称做“民本主义”。这在当时和后世,都是一种十分可贵的思想。由此出发,孟子进而反对战争,诅咒战争,认为对挑起战争的人应该治以重罪。

《周易》最早只叫《易》,后来叫《周易》,成为儒家经典后,又称为《易经》。对于书名的含义,人们曾作过多种诠释。东汉魏伯阳说:“日月之谓易。”郑玄则认为它具有“易简”、“变易”和“不易”三种含义。《周易》是由很多人集体加工而成的,伏羲氏、周文王、周公、孔子是其中的主要人物。

《周易》的内容由“经”与“传”两部分构成。“经”又分为卦、卦辞和爻辞三部分。卦是用来象征宇宙万物运动变化图式的一套符号系统。它由阴爻(--)和阳爻(—)两个基本符号相互配合而构成。卦有三爻卦和六爻卦两类。三爻卦共八个,即乾(三)、坤(三)、震(三)、巽(三)、坎(三)、离(三)、艮(三)、兑(三),合称八卦。六爻卦是由八卦两两重叠而成,共六十四个,也各有名称和符号,合称六十四卦。辞就是通常所说的“经文”或“古经”。卦辞、爻辞则分别揭示每卦、每爻的意义。“传”是解“经”的文字,共十篇,也称十翼。阴、

阳两爻的归纳,是一个重大的创造,它们反映了世界万物对立统一的关系,不妨视为天地万物的基因,它们的相互作用,造成了整个宇宙、人间的“运行不息,变化无穷”。

《周易》原是一部占筮之书,爻象和爻辞之间的对应安排,本没有必然的逻辑联系。人们为了揭开其间的“奥秘”,从“易传”开始,逐渐将《易经》哲理化,虽未形成一套完整的逻辑体系,但却形成了一套深刻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极大地发展了中国人的辩证思维,对中国人的政治、伦理、艺术、科学和文化生活,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尚书》最早只叫《书》,到汉代改称《尚书》,成为儒家经典后才称《书经》,而《尚书》之名仍然延用。“尚书”的意思,就是“上古之书”。它是我国最早的一部文献资料汇编,其中保存了虞、夏、商、周各代的诰文、誓词和大事记等。由于年代久远,加之秦汉间兵火浩劫,篇什散佚甚多,今仅存 58 篇。

《尚书》的大旨,一是阐明仁君治民之道,二是阐明贤臣事君之道;而其核心思想则是敬天、明德、慎罚、保民四端。

围绕《尚书》,在汉代曾发生过十分激烈的今、古文之争。用当时的隶字书写的今文《尚书》29 篇,为汉初伏生所传。汉武帝末年,又在孔子旧宅发现了用古籀字书写的古文《尚书》45 篇。于是前者称为今文经,后者称为古文经。从此两派对立,长期争论。东晋初年,梅颐又向晋元帝献上一本新的古文《尚书》58 篇,唐人孔颖达据此撰成《尚书正义》,遂成官方定本。宋代朱熹等开始怀疑它是伪作,而作伪者究系何人,学界则有皇甫谧、梅颐、王肃等不同说法。

《尚书》文字古奥,而价值很高。早在司马迁撰写《史记》时,其中的上古篇章,就对《尚书》多有援引。后人常把书中的名言警句做为持身处世的依据和标准。今天研究早期的出土文物,《尚书》仍是重要参证。

《诗经》最初的名字是《诗》或《诗三百》,约编成于春秋中期。其中包括从公元前 11 世纪到公元前 6 世纪 500 多年间的 305 首诗歌。《诗经》是我国第一部古代诗歌总集,其中描写了宏阔深邃的社会生活,政治讽谕、生产劳动、家庭生活、爱情婚姻、战争行役、祭祀宴饮、英雄业绩、民族历史等,无所不及。《诗经》在艺术上有很高的成就,创造了丰富多彩的表现手法,形象生动,语言优美,声韵铿锵,成为中国文学特别是中国诗歌的宝贵源头。

古时论《诗》,有以“风、赋、比、兴、雅、颂”为内容的“六诗”之说。一般认为,其中“风、雅、颂”,讲的是诗的内容分类,“赋、比、兴”,讲的是诗的表现方法。“风”,又分十五国风,是风土乐调的地域划分。“雅”,意思是正,其诗多为贵族所作,其乐调是当时的“中原正音”,故称雅。雅又有大雅、小雅之分,可能是由于使用场合不同,大雅用于国家的大典仪工,小雅用于一般的朝廷宴会。“颂”,即歌颂、赞美,为王侯祭祀时所用。其中又分周颂、鲁颂、商颂,分别为周王、鲁侯和殷商后代的祭歌。“赋”是直接的叙事、抒情,这是诗的基本手法。“比”是比喻、比拟。“兴”是从一事一物、一时一景起唱,以引起所咏唱的事物,常用于发端,故也称起兴,大多是一种婉曲的联想或者象征。

《礼记》是一部资料汇编性质的书,为七十子后学者和汉代学者所记。其所记录的都是战国秦汉间儒家的言论,特别是关于礼制方面的言论,内容很复杂。其中有的解释礼经(即《仪礼》),有的是考证和记载礼节制度,有的是谈论关于礼制的理论。此外,还有些篇

幅是专门记录孔子和七十子的言论以及孔门和时人的杂事的。先秦时代尚无《礼记》专书,只有许多阐述《仪礼》和谈礼的文字,称为“记”。据说,西汉的戴德曾删《古礼》204篇而为85篇,称作《大戴礼记》。他的侄子戴圣则删《古礼》而为49篇,称作《小戴礼记》。今天的《礼记》乃为后者。但这些记述是否可靠,争议颇多。“三礼”之中,《周礼》、《仪礼》枯燥而难懂,研究的人不多。《礼记》属于理论著作,生动多样,而且更适合历代王朝统治的需要,所以汉代以后研习日盛,最后不但从《仪礼》的附庸一变而蔚为大国,独立成“经”,而且比《仪礼》传扬更广。

《礼记》的主旨是儒家的礼治主义。儒家认为远古时代“天下为公”,十分美好。后来天下被君主私家占有,弊端百出。为维护社会秩序,便定出各种礼法来约束人们的行为。春秋时代,天下大乱,“礼坏乐崩”,为扭转危局,便需“克己复礼”。礼治主义是儒家最突出的政治主张。其中精华与糟粕杂糅,需作认真分辨。

《春秋》是世界上最早的一部编年体史书。它记载了从鲁隐公元年(公元前722年)到鲁哀公十四年(公元前481年)共242年间鲁国和其他诸侯国以及周王室的重要事件。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那时个代的面貌,是研究中国古代社会的很有价值的历史文献。此书本为鲁国史官所记国史,因《孟子》和《史记》都说是孔子所作,遂成流行观点。《左传》的作者,司马迁、班固都说是孔子同时代人左丘明,唐代以后学者对此多有异议,亦未成定论。《左传》既是解释儒家经典的经传,同时也是部著名的编年体史书。《春秋》的注解本现存三种:《春秋左氏传》、《春秋公羊传》、《春秋谷梁传》,合称“春秋三传”。东汉以后,其中的《左传》流传最广,影响最大,唐代以后一说《春秋》通常是指《左传》。孔颖达编《五经正义》,正式取《春秋左传》以代《春秋》。

《左传》对《春秋》的解释,大体上有四种方式:一是对《春秋》经文直接加以解释说明;二是用事实补充说明,把《春秋》中对许多大事的简单概说,改为有头有尾的详细叙述;三是对《春秋》中的错误加以订正;四是有无经之传,即对《春秋》中没有记载的重要史实作出补写。因此,《春秋左传》与《春秋》相比具有更高的历史价值。

在几千年的封建社会里,“四书五经”被历代统治者奉为金科玉律,迫使儒家学者只能通过笺注的形式来表达自己的思想,成为经学史上的一大景观。在这些经书及其诠释之中鲜明地体现着儒学的精神实质。这主要的就是“内圣外王”的理想诉求和“天人合一”的思维模式。从哲学角度来看,儒家高度重视从宇宙本体说明人的存在,以确立人的地位和价值,充满人文主义的理性精神。人类已经进入21世纪,东方文化和西方文化的差距将会相对减小;两种文化将会出现一种更大规模、更深程度的历史性交融,形成多形态、多模式的具有“杂交优势”的世界新文化。中国新文化应该是这种世界新文化中十分灿烂的一枝奇葩,它将既具有鲜明的民族特色,又具有光华四溢的人类共性。

萧 枫

2001年12月18日

总目

大	学		(1)
中	庸		(13)
论	语		(35)
孟	子		(157)
尚	书		(349)
周	易		(487)
诗	经		(641)
春秋	左传		(899)
礼	记		(1597)

目 录

大 学

中 庸

论 语

学而篇第一	(37)
为政篇第二	(41)
八佾篇第三	(47)
里仁篇第四	(53)
公冶长篇第五	(58)
雍也篇第六	(65)
述而篇第七	(72)
泰伯篇第八	(80)
子罕篇第九	(85)
乡党篇第十	(92)
先进篇第十一	(98)
颜渊篇第十二	(105)
子路篇第十三	(111)
宪问篇第十四	(118)
卫灵公篇第十五	(127)
季氏篇第十六	(135)
阳货篇第十七	(140)
微子篇第十八	(146)
子张篇第十九	(149)
尧曰篇第二十	(155)

孟子

第一篇 梁惠王章句上 (凡七章)

第一章·····	(159)
第二章·····	(160)
第三章·····	(160)
第四章·····	(162)
第五章·····	(163)
第六章·····	(164)
第七章·····	(165)

第一篇 梁惠王章句下 (凡十六章)

第一章·····	(172)
第二章·····	(173)
第三章·····	(174)
第四章·····	(176)
第五章·····	(177)
第六章·····	(179)
第七章·····	(180)
第八章·····	(181)
第九章·····	(181)
第十章·····	(182)
第十一章·····	(182)
第十二章·····	(184)
第十三章·····	(184)
第十四章·····	(185)
第十五章·····	(185)
第十六章·····	(186)

第二篇 公孙丑章句上 (凡九章)

第一章·····	(188)
第二章·····	(190)
第三章·····	(195)
第四章·····	(196)
第五章·····	(196)

第六章·····	(197)
第七章·····	(198)
第八章·····	(199)
第九章·····	(199)

第二篇 公孙丑章句下 (凡十四章)

第一章·····	(201)
第二章·····	(201)
第三章·····	(203)
第四章·····	(204)
第五章·····	(205)
第六章·····	(206)
第七章·····	(206)
第八章·····	(207)
第九章·····	(208)
第十章·····	(209)
第十一章·····	(210)
第十二章·····	(211)
第十三章·····	(212)
第十四章·····	(212)

第三篇 滕文公章句上 (凡五章)

第一章·····	(214)
第二章·····	(214)
第三章·····	(216)
第四章·····	(219)
第五章·····	(223)

第三篇 滕文公章句下 (凡十章)

第一章·····	(226)
第二章·····	(227)
第三章·····	(227)
第四章·····	(229)
第五章·····	(230)
第六章·····	(232)
第七章·····	(232)
第八章·····	(233)

第九章·····	(234)
第十章·····	(236)

第四篇 离娄章句上 (凡廿八章)

第一章·····	(238)
第二章·····	(239)
第三章·····	(240)
第四章·····	(240)
第五章·····	(241)
第六章·····	(241)
第七章·····	(241)
第八章·····	(243)
第九章·····	(243)
第十章·····	(244)
第十一章·····	(245)
第十二章·····	(245)
第十三章·····	(245)
第十四章·····	(246)
第十五章·····	(247)
第十六章·····	(247)
第十七章·····	(247)
第十八章·····	(248)
第十九章·····	(248)
第二十章·····	(249)
第二十一章·····	(249)
第二十二章·····	(249)
第二十三章·····	(250)
第二十四章·····	(250)
第二十五章·····	(250)
第二十六章·····	(251)
第二十七章·····	(251)
第二十八章·····	(251)

第四篇 离娄章句下 (凡三十三章)

第一章·····	(253)
第二章·····	(253)
第三章·····	(254)

第四章	(254)
第五章	(255)
第六章	(255)
第七章	(255)
第八章	(255)
第九章	(256)
第十章	(256)
第十一章	(256)
第十二章	(256)
第十三章	(256)
第十四章	(257)
第十五章	(257)
第十六章	(257)
第十七章	(257)
第十八章	(258)
第十九章	(258)
第二十章	(258)
第二十一章	(259)
第二十二章	(259)
第二十三章	(260)
第二十四章	(260)
第二十五章	(261)
第二十六章	(261)
第二十七章	(261)
第二十八章	(262)
第二十九章	(263)
第三十章	(263)
第三十一章	(264)
第三十二章	(265)
第三十三章	(265)

第五篇 万章章句上 (凡九章)

第一章	(267)
第二章	(268)
第三章	(269)
第四章	(271)
第五章	(272)

第六章·····	(274)
第七章·····	(275)
第八章·····	(276)
第九章·····	(277)

第五篇 万章章句下 (凡九章)

第一章·····	(279)
第二章·····	(280)
第三章·····	(281)
第四章·····	(282)
第五章·····	(284)
第六章·····	(285)
第七章·····	(286)
第八章·····	(288)
第九章·····	(289)

第六篇 告子章句上 (凡二十章)

第一章·····	(290)
第二章·····	(290)
第三章·····	(291)
第四章·····	(291)
第五章·····	(292)
第六章·····	(293)
第七章·····	(294)
第八章·····	(295)
第九章·····	(296)
第十章·····	(297)
第十一章·····	(298)
第十二章·····	(298)
第十三章·····	(299)
第十四章·····	(299)
第十五章·····	(300)
第十六章·····	(300)
第十七章·····	(301)
第十八章·····	(301)
第十九章·····	(301)
第二十章·····	(302)

第六篇 告子章句下 (凡十六章)

第一章	(303)
第二章	(304)
第三章	(304)
第四章	(305)
第五章	(306)
第六章	(307)
第七章	(309)
第八章	(310)
第九章	(311)
第十章	(312)
第十一章	(313)
第十二章	(313)
第十三章	(314)
第十四章	(315)
第十五章	(315)
第十六章	(316)

第七篇 尽心章句上 (凡四十六章)

第一章	(317)
第二章	(317)
第三章	(317)
第四章	(318)
第五章	(318)
第六章	(318)
第七章	(318)
第八章	(319)
第九章	(319)
第十章	(320)
第十一章	(320)
第十二章	(320)
第十三章	(320)
第十四章	(321)
第十五章	(321)
第十六章	(321)
第十七章	(322)

第十八章	(322)
第十九章	(322)
第二十章	(323)
第二十一章	(323)
第二十二章	(323)
第二十三章	(324)
第二十四章	(325)
第二十五章	(325)
第二十六章	(325)
第二十七章	(326)
第二十八章	(326)
第二十九章	(326)
第三十章	(327)
第三十一章	(327)
第三十二章	(327)
第三十三章	(328)
第三十四章	(328)
第三十五章	(328)
第三十六章	(329)
第三十七章	(330)
第三十八章	(330)
第三十九章	(330)
第四十章	(331)
第四十一章	(331)
第四十二章	(332)
第四十三章	(332)
第四十四章	(332)
第四十五章	(333)
第四十六章	(333)

第七篇 尽心章句下 (凡三十八章)

第一章	(334)
第二章	(334)
第三章	(334)
第四章	(335)
第五章	(335)
第六章	(336)

第七章·····	(336)
第八章·····	(336)
第九章·····	(336)
第十章·····	(337)
第十一章·····	(337)
第十二章·····	(337)
第十三章·····	(337)
第十四章·····	(338)
第十五章·····	(338)
第十六章·····	(338)
第十七章·····	(338)
第十八章·····	(339)
第十九章·····	(339)
第二十章·····	(339)
第二十一章·····	(340)
第二十二章·····	(340)
第二十三章·····	(340)
第二十四章·····	(341)
第二十五章·····	(341)
第二十六章·····	(342)
第二十七章·····	(342)
第二十八章·····	(342)
第二十九章·····	(343)
第三十章·····	(343)
第三十一章·····	(343)
第三十二章·····	(344)
第三十三章·····	(344)
第三十四章·····	(345)
第三十五章·····	(345)
第三十六章·····	(345)
第三十七章·····	(346)
第三十八章·····	(348)